

竞争性磋商文件



和信源招标
HEXINYUAN TENDERING

采购方式：竞争性磋商

项目编号：HXY2023-031

项目名称：病媒生物防制服务

分组包号：A包/B包/C包/D包/E包

采购单位：澄迈县爱国卫生运动服务中心

海南和信源招标代理有限公司编制

2023年03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磋商邀请函.....	3
第二部分 供应商须知.....	7
(一) 总则.....	7
(二) 竞争性磋商文件.....	8
(三) 竞争性磋商文件的编制和数量.....	9
(四) 响应文件的递交.....	12
(五) 响应文件的开启.....	13
(六) 磋商、评审及成交.....	13
第三部分 合同内容及条款.....	25
第四部分 响应文件内容及格式.....	36
第五部分 用户需求书	54

第一部分 磋商邀请函

项目概况

病媒生物防制服务采购项目的潜在供应商应在海南政府采购网(<https://www.ccgp-hainan.gov.cn/zhuzhan/>)中的海南省政府采购电子化交易管理系统平台获取采购文件，并于2023年04月10日09时30分（北京时间）前提交响应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HXY2023-031

项目名称：病媒生物防制服务

采购方式：竞争性磋商

分组包号：A包/B包/C包/D包/E包

预算金额：220万元（其中：A包预算金额40万元、B包预算金额40万元、C包预算金额40万元、D包预算金额50万元、E包预算金额50万元）

最高限价（如有）：220万元（其中：A包最高限价40万元、B包最高限价40万元、C包最高限价40万元、D包最高限价50万元、E包最高限价50万元）

采购需求：详见《用户需求书》

合同履行期限：项目服务期限：2023年4月1日至2023年12月31日。

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否

二、供应商的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无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需提供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加盖公章，事业单位需提供事业单位法人证书复印件加盖公章）；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需提供 2022 年 6 月至今任意 1 个月的财务报表 (至少含资产负债表和利润表 (或损益表)) 并加盖公章);

(3)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需提供 2022 年 6 月至今任意 1 个月的税收、社保记录凭证并加盖公章);

(4)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 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需提供供应商书面声明) (营业执照不满三年的, 按照营业执照注册年限起算);

(5)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提供承诺函)。

(6) 必须为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 (www.creditchina.gov.cn) 的“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名单”和中国政府采购网 (www.ccgp.gov.cn) 的“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以及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 (<http://zxgk.court.gov.cn/shixin/>) 的“失信被执行人”的供应商 (提供承诺函, 由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于本项目投标截止日在“信用中国”网站、“中国政府采购网”网站等渠道对供应商进行信用记录查询);

(7) 购买本项目磋商文件并按时提交磋商保证金 (提供银行回执 (或银行电子回执) 证明);

(8)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三、获取采购文件

时间: 2023 年 03 月 29 日至 2023 年 04 月 04 日 (提供期限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不得少于 5 个工作日), 每天上午 00: 00 至 12: 00, 下午 12: 00 至 24: 00 (北京时间, 法定节假日除外)

地点: 海南政府采购网 (<https://www.ccgp-hainan.gov.cn/zhuzhan/>) 中的海南省政府采购电子化交易管理系统平台;

方式: 网上获取。

投标人须在海南政府采购网 (<https://www.ccgp-hainan.gov.cn/zhuzhan/>) 中的海南省政府采购电子化交易管理系统平台进行注册, 登陆交易平台进行报名并下

载查看电子版的招标文件及其他文件。未按时在系统平台注册报名视为无效报名。

售价：每包人民币 300 元/份（可提供纸质版招标文件，文件售后概不退，在开标现场支付）。

四、响应文件提交

截止时间：2023 年 04 月 10 日 09 时 30 分（北京时间）；

地点：海口市蓝天路 12-1 号国机中洋公馆 2 号 1101 室。

五、开启

时间：2023 年 04 月 10 日 09 时 30 分（北京时间）

地点：海口市蓝天路 12-1 号国机中洋公馆 2 号 1101 室。

六、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 3 个工作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1、本次招标分为 5 个包，分别为：A 包、B 包、C 包、D 包、E 包，投标人可以参与全部包次的投标，五个包号的中标人不能重复。若投标人参与 A 包、B 包、C 包、D 包、E 包中两个包号或以上的投标，且同时中标两个包号或以上的需在投标文件中做出承诺（详见投标人内容及格式），确定优先选择中标包号并愿意放弃所中的另一个或多个包号，未作出承诺则按照包号顺序确定中标包号，其余中标包号顺延给第二中标候选人，以此类推。

2、项目所属行业：其他未列明行业

3、公告发布媒介：海南省政府采购网

4、采购项目需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本项目支持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政策、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政策、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政府采购

优先采购节能产品政策、政府采购优先采购环境标志产品政策、信息安全产品实施政府采购政策、扶持不发达地区和少数民族地区等相关政策。

八、凡对本次采购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 称：澄迈县爱国卫生运动服务中心

地 址：澄迈县金江镇文明路 128 号

联系方式：0898-67627510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如有）

名 称：海南和信源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地 址：海口市蓝天路 12-1 号国机中洋公馆 2 号 1101 室

联系方式： 0898-65328224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冯女士

电 话：0898-65328224

第二部分 供应商须知

（一）总则

1、适用范围

本竞争性磋商文件仅适用于本次磋商邀请中所叙述项目的服务性磋商。

2、有关定义及相应职责

2.1 “采购人”系指依法进行政府采购的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团体组织。本次竞争性磋商的采购人是**澄迈县爱国卫生运动服务中心**。

2.2 “采购代理机构”系指受采购人的委托依法办理采购事宜的机构。本次竞争性磋商的采购代理机构是**海南和信源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2.3 “供应商”系指实名购买竞争性磋商文件拟参加竞争性磋商和拟向采购人提供服务的供应商。其职责如下：

2.3.1 对竞争性磋商文件错、漏之处提出澄清、说明要求或质疑；

2.3.2 按要求缴纳磋商保证金；

2.3.3 按要求编制响应文件；

2.3.4 派磋商代表递交响应文件，参加磋商活动，对评审小组就响应文件提出的问题提出澄清；“磋商代表”系指在磋商过程中代表提交响应文件单位处理磋商事宜的人员，包括单位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及取得授权的单位人员；

2.3.5 配合相关职能部门就竞争性磋商采购项目的质疑、投诉和举报的处理工作；

2.3.6 与采购人签订采购合同，按照合同规定向采购人提供服务；

2.3.7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参加同一标段投标或者未划分标段的同一招标项目投标。违反该规定的，相关投标均无效，由此产生的一切后果均由相关供应商承担。

2.3.8 除单一来源采购项目外，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2.3.9 供应商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或存在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情况的供应商不得参与投标。

2.3.10 政府采购法律法规所规定的其他职责。

2.3.11 银行、保险、石油石化、电力、电信等有行业特殊情况的，允许分支机

构参与投标；适用《合伙企业法》调整的律师事务所及其分所、会计师事务所及其分所，按要求提供执业许可证等证明文件的，可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2.3.12 进口产品投标：磋商文件内未明确接受进口产品时，供应商不得提供进口产品进行投标，否则做无效投标处理。

2.4 合格的供应商

2.4.1 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供应商。

2.4.2 符合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的资格要求，有能力提供满足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的相关服务的法人实体。

2.5 “成交供应商”按照磋商文件确定的评审标准和方法，对响应文件进行评审，推荐合格的成交候选人，采购人根据磋商小组提出的书面评审报告和推荐的成交候选人确定成交供应商。

3、合格的货物和服务

3.1 “货物”系指投标人制造或组织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货物等。所投货物必须是合法生产的合格货物，并能够满足货物合同规定的品牌、产地、质量、价格和有效期等。

3.2 “服务”是指除货物和工程以外的其他政府采购对象。

4、本磋商文件由采购人及采购代理机构负责解释。

5、磋商费用

5.1 供应商应承担所有与准备和参加磋商有关的费用。不论磋商的结果如何，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均无义务和责任承担这些费用。

5.2 采购代理机构参照《关于降低部分建设项目收费标准规范收费行为等有关问题的通知》[2011]534号文件的收费标准向**成交供应商**收取代理服务费。若按以上收费标准计算代理服务费不足5000元的，按5000元收取。成交供应商须在成交公告之日起至领取《成交通知书》前向采购代理机构支付代理服务费，若逾期未付，则成交供应商还须向采购代理机构支付违约金，违约金以代理费为基数自中标公告公示期满之日起至付清代理服务费之日止按每日3%计算，且采购代理机构有权拒绝向成交供应商发放《成交通知书》、在成交合同上拒签或盖章，因此造成的法律责任均由成交供应商承担。

（二）竞争性磋商文件

6、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构成

6.1 竞争性磋商文件由下列文件以及在磋商过程中发出的修正和补充文件组成

第一部分 磋商邀请函

第二部分 供应商须知

第三部分 合同内容及条款

第四部分 响应文件内容及格式

第五部分 用户需求书

注：请仔细检查竞争性磋商文件是否齐全，如有缺漏，请立即与采购代理联系解决。

6.2 供应商须认真阅读磋商文件中所有的事项、格式、条款和技术规范等。供应商没有按照磋商文件要求提交全部资料，或者供应商没有对磋商文件在各方面都做出实质性响应，可能导致其响应被拒绝或无效响应等风险均由供应商承担。

7、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澄清

应于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逾期不受理）以书面形式向代理机构提出，采购代理机构将以书面形式进行答复，同时采购代理机构有权将答复内容分发给所有购买了本磋商文件的供应商。否则视为完全接受磋商文件所有条款及规定。

8、竞争性磋商文件的修改

8.1 在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 5 天前，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可主动或在解答供应商提出的澄清问题时对磋商文件进行修改。

8.2 竞争性磋商文件的修改是竞争性磋商文件的组成部分，采购代理机构将以书面或网上公告的形式通知所有购买本竞争性磋商文件的供应商，并对供应商具有约束力。供应商在收到上述通知后，应立即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确认。

8.3 为使供应商准备响应文件时有充分的时间对磋商文件修改部分进行研究，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可适当推迟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

（三）响应文件的编制和数量

9、响应文件的语言

供应商提交的响应文件以及供应商与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就有关磋商的所有来往函电均应使用中文。供应商提交的支持文件和印刷的文献可以用另一种语言，但相应内容应附有中文翻译本，在解释响应文件时以翻译本为准。

10、响应文件的构成

10.1 响应文件应包括资质部分、商务部分、技术部分、第一次报价等内容（凡有具体格式要求详见竞争性磋商文件“第四章 响应文件内容及格式”，本竞争性

磋商文件没有具体规定和要求的内容格式不限，由供应商自拟）。

10.2 若供应商未按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要求提供资料，或未对竞争性磋商文件做出实质性响应，将作为无效响应文件。

10.3 资格的证明文件

响应文件由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以下统称磋商申请人代表）递交，并出示本人有效身份证（或港澳台通行证、护照，下同）的原件，和授权书原件（或说明磋商授权书原件装订在响应文件内），以证明授权代表的身份和被授权范围，并由采购人验证确认。

10.4 编制在响应文件中的以上所需的各种证书、证件、证明等若系复印件，须在复印件上加盖供应商单位公章，原件不要求与响应文件同时递交。

11、响应文件编制

11.1 供应商应完整地填写磋商文件中提供的《响应承诺函》、《报价一览表》等磋商文件中规定的所有内容。

11.2 供应商必须保证响应文件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真实可靠，并接受采购代理机构对其中任何资料进一步审查的要求。

11.3 如果响应文件填报的内容不详，或没有提供磋商文件中所要求的全部资料及数据，使磋商小组无法正常评审的，由此产生的结果由供应商承担。

11.4 响应文件外形尺寸应统一为 A4 纸规格，文件所使用的印章必须为企业公章，且与供应商名称完全一致，不能以其它业务章或附属机构印章代替。需签名之处必须由当事人亲笔签署。

11.5 响应文件自制部分必须打印，每页须按顺序加注页码，装订牢固且不会轻易脱落（注：如胶装）。如因装订问题而出现漏页或缺页，由此产生的一切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11.6 任何行间插字、涂改和增删，必须由供应商授权代表在旁边签字或盖章后方可有效。

12、报价

12.1 本项目的采购预算金额为 220 万元（其中：A 包预算金额 40 万元、B 包预算金额 40 万元、C 包预算金额 40 万元、D 包预算金额 50 万元、E 包预算金额 50 万元）。

12.2 供应商应按报价一览表的要求报价。

12.3 候选成交供应商的报价如超过预算且采购人不能支付的，采购人有权拒绝

而递选下一个顺位的候选成交供应商。

13、备选方案

本次竞争性磋商只允许供应商有一个响应方案，否则视其响应文件无效。

14、磋商保证金

14.1 磋商保证金是参加本项目磋商的必要条件，A包-E包每个参与响应的供应商¥2000.00元。

14.2 磋商保证金应在2023年04月10日09:30前划入或存入采购代理机构指定的账户并注明汇款单位及项目编号（或项目名称）及包号（如有）。磋商保证金应当以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非现金形式从其公户提交。任何以个人账户或个人名义汇入（自然人投标的情形除外）的保证金，视为提交无效，导致其投标无效或被拒收响应文件所产生的一切后果均由供应商承担。

开户名称：海南和信源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银行账号：4600 1002 3360 5300 9677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海口金盘支行

14.3 磋商保证金的退还

14.3.1 成交供应商的磋商保证金在其与采购人签订合同后5个工作日内无息退还。

14.3.2 落选的供应商的磋商保证金将在采购代理机构发出中标通知书后5个工作日内无息退还。

14.3.3 如投标保证金为各交易平台收取，未中标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待评标结束后按系统要求自行办理退款，中标方的投标保证金待和采购单位签订合同后按系统要求自行办理退款。

14.4 发生下列情况之一者，磋商保证金将不予退还：

- (1) 供应商在有效期内撤回其响应文件的；
- (2) 供应商不按本章规定签订合同的；
- (3) 供应商提供虚假材料谋取成交的；
- (4) 与采购人、其它供应商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恶意串通的；
- (5) 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磋商小组成员行贿或者提供其他不正当利益的。
- (6) 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供应商的；
- (7) 逾期未支付招标代理服务费的。

15、响应文件的有效期

15.1 响应文件应自开标之日起 **60** 个日历日内保持有效。响应有效期不足的报价，将被视为无效响应。

15.2 特殊情况下，在原响应有效期截止之前，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可要求供应商延长响应有效期。这种要求与答复均应以书面形式提交。供应商可拒绝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的这种要求，但其响应文件在原响应有效期满后将不再有效。同意延长响应有效期的供应商将不会被要求和允许修正其响应文件。

16、响应文件的数量和签署

16.1 响应文件纸质版一式三份（正本一份，副本二份），固定装订（注：如胶装）。报价一览表一份，独立信封密封，信封外注明“报价一览表”。提供与纸质版投标文件一致的（经签字盖公章（或电子章）的）PDF 格式（或 WORD 格式）电子文档 1 份，并将 U 盘或光盘（标明公司名称）密封在“报价一览表”中，电子介质的响应文件与纸质响应文件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16.2 响应文件须按磋商文件的要求执行，每份响应文件均须在封面上清楚标明“正本”或“副本”字样，“正本”和“副本”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正本”和“副本”之间如有差异，以“正本”为准。

16.3 响应文件正本中，文字材料需打印或用不褪色墨水书写，有标示需要经法定代表人签字或授权代表签字或加盖公章的地方，须经法定代表人签字或授权代表签字或加盖公章。同时响应文件须逐页加盖供应商公章。（副本可采用正本复印件）

（四）响应文件的递交

17、响应文件的密封及标记

17.1 供应商应将响应文件正本和所有副本分别密封在两个专用袋（箱）中（正本一份共一袋，副本两份共一袋）及报价一览表（独立信封另密封一份），并在专用袋（箱）上标明“正本”、“副本”、“报价一览表”字样，封口处应加盖骑缝章。封皮上均应写明：

致：海南和信源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项目名称：病媒生物防制服务

分组包号：A 包/B 包/C 包/D 包/E 包

项目编号：HXY2023-031

注明：“请勿在开标时间之前启封”

投标单位名称、联系人姓名和电话

17.2 响应文件未按上述规定书写标记和密封者，采购代理机构将有权拒收其响应文件。

18、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

18.1 供应商须在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将响应文件送达采购代理机构规定的地点。

18.2 供应商的授权代表须携带营业执照、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及保证金转账、汇款的银行回单（均要求复印件加盖公章）及个人身份证原件亲临磋商活动现场以备查验。其现场所签署确认的文件均代表供应商的决定，并作为响应文件的补充内容，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18.3 若采购代理机构推迟了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应以公告的形式通知所有供应商。在这种情况下，采购代理机构、采购人和供应商的权利和义务均应以新的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为准。

18.4 在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后递交的响应文件，采购代理机构将拒绝接收。

（五）响应文件的开启

19、响应文件的开启

19.1 采购代理机构按“磋商公告”或“磋商邀请函”中规定的时间和地点组织开标，采购人代表、采购代理机构有关工作人员参加。供应商应委派授权代表参加开标活动，参加开标的代表须持本人身份证及相关授权证明材料签名报到以证明其出席。未派授权代表或不能证明其授权代表身份的，采购代理机构对响应文件的处理不承担责任。

19.2 政府采购主管部门、监督部门、国家公证机关公证员由其视情况决定是否派代表到现场进行监督。

19.3 响应文件开启前，供应商授权代表将查验响应文件的密封情况，确认无误后进行拆封。根据财政部相关回复文件，本采购方式不公布投标供应商的报价金额，采购代理机构将作记录。

19.4 若响应文件未密封，采购代理机构将拒绝接收该供应商的响应文件。

19.5 根据财库（2015）124号《财政部关于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有关问题的补充通知》政府购买服务项目（含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项目）在采购过程中符合要求的供应商（社会资本）只有2家的，竞争性磋商采购活动可以继续进行的。

（六）磋商、评审及成交

20、磋商小组的组成

磋商小组由采购人代表和从海南省综合评标专家库中随机抽取的相关专家共3人以上单数组成，其中，技术、经济等方面的专家人数不得少于成员总数的2/3。磋商小组成员将按照客观、公正、审慎的原则，根据磋商文件规定的评审程序、评审方法和评审标准进行独立评审。

21、评审方法及评审程序

21.1 中小企业是指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设立，依据国务院批准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确定的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和微型企业，但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与大企业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除外。中小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应当出具《中小企业声明函》。在政府采购活动中，供应商提供的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符合下列情形的，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1) 在货物采购项目中，货物由中小企业制造，即货物由中小企业生产且使用该中小企业商号或者注册商标；

(2) 在工程采购项目中，工程由中小企业承建，即工程施工单位为中小企业；

(3) 在服务采购项目中，服务由中小企业承接，即提供服务的人员为中小企业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订立劳动合同的从业人员。

在货物采购项目中，供应商提供的货物既有中小企业制造货物，也有大型企业制造货物的，不享受本办法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联合体各方均为中小企业的，联合体视同中小企业。其中，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微企业的，联合体视同小微企业。

对符合《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小微企业的投标报价按90%计算取值（即按投标报价扣除10%）后参加评审。

21.2 根据财政部、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文件2004年12月17日颁布《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实施意见]的通知》财库[2004]185号规定，属于节能清单中的产品有效时间以国家节能产品认证证书有效截止日期为准，超过认证证书有效截止日期的自动失效。政府采购属于节能清单中产品时，在性能、技术、服务等指标同等条件下，应当优先采购节能清单所列的节能产品。（需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21.3 根据财政部 生态环境部《关于印发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8号）文件规定，属于“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中的产品有效时间以中国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有效截止日期为准，超过认证证书有效截止日期的自动失效。采购人采购的产品属于“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中品目的，在性能、技术、服务等指标同等条件下，应当优先采购“环境标志产品

政府采购品目清单”中的产品。（需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21.4 根据财库〔2014〕68号《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监狱企业视同小微企业。监狱企业是指由司法部认定的为罪犯、戒毒人员提供生产项目和劳动对象，且全部产权属于司法部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直属煤矿管理局，各省、自治区、直辖市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各地（设区的市）监狱、强制隔离戒毒所、戒毒康复所，以及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的企业。监狱企业报价时，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不再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

21.5 根据财库〔2017〕141号《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政府采购支持政策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应当同时满足《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所列条件。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并对声明的真实性负责。

21.6 根据财库〔2010〕48号《关于信息安全产品实施政府采购的通知》财政部、工业和信息化部、质检总局、认监委文件，在政府采购活动中采购信息安全产品的，应当采购经国家认证的信息安全产品。产品供应商提供由中国信息安全认证中心按国家标准认证颁发的有效认证证书。

21.7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相关政策，供应商在性能、技术、服务及价格等指标同等条件下，与成交候选人并列第一的，优先选择扶持不发达地区和少数民族地区的供应商作为成交候选供应商。（需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21.8 本次评审采用综合评分法。

21.9 综合评分法，是指响应文件满足磋商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供应商为成交候选供应商的评审方法。综合评分法评审标准中的分值设置与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相对应。

21.10 评审时，磋商小组各成员独立对每个有效响应的文件进行评价、打分，然后汇总每个供应商每项评分因素的得分。

21.11 磋商小组在对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响应程度进行审查时，可以要求供应商对响应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等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不得

超出响应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21.12 磋商小组要求供应商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响应文件应当以书面形式作出。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应当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加盖公章。由授权代表签字的，应当附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21.13 资格性及符合性审查：评审小组根据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和磋商文件的规定，对供应商的资格证明文件进行资格性和符合性审查，如供应商不具备磋商资格，评审小组可按投票方式决定是否作无效响应处理（详见附表1）。

（附表1）

资格性及符合性审查表

项目名称：病媒生物防制服务

项目编号：HXY2023-031

序号	审查项目	评议内容（无效响应认定条件）	供应商1	供应商2	供应商3
1	供应商的资格	是否符合供应商资格要求			
2	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	是否符合磋商文件的样式和签署要求且内容完整无缺漏			
3	报价项目完整性	是否对本项目内所有的内容进行投标，漏报其投标将被拒绝			
4	投标有效期	是否满足磋商文件要求			
5	合同履行期限	是否满足磋商文件要求			
6	响应文件数量	是否满足磋商文件要求			
7	其它	是否无其它无效响应认定条件			
结 论					

注：

1、表中只需填写“√”通过或“×”不通过；

2、在结论中按“一项否决”的原则，只有全部是“√”通过的，填写“合格”；只要其中有一项是“×”不通过的，填写“不合格”；

3、结论是合格的，才能进入下一轮，不合格的被淘汰。

21.13.1 磋商小组根据《资格性及符合性审查表》（详见附表1）对响应文件的资格性和符合性进行审查，只有对《资格性及符合性审查表》所列各项作出实质性响应的响应文件才能通过初步评审。对是否实质性响应磋商文件的要求有争议的内容，磋商小组将以记名方式表决，得票超过半数的供应商有资格进入下一阶段的评审，否则将被淘汰。有以下情况的将不能通过初步评审：

- （1）供应商未能满足供应商资格要求的；
- （2）供应商未提交法人授权委托书的；
- （3）供应商未按磋商文件要求的金额提交磋商保证金的；
- （4）响应文件未按磋商文件规定要求填写响应内容及签名盖章的；
- （5）合同履行期限不满足要求的；
- （6）报价不是固定价或者报价不是唯一的；
- （7）不符合磋商文件规定的其它条件。

21.13.2 提供相同品牌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供应商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报价的，按一家供应商计算；非单一产品采购项目，根据采购项目技术构成、产品价格比重等合理确定核心产品，并在磋商文件中载明。多家供应商提供的核心产品品牌相同的，按前上述规定处理。

21.13.3 磋商小组在初审中响应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除磋商文件另有规定外，按照下列规定修正：

- （1）响应文件中报价一览表内容与响应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报价一览表（为准；
- （2）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 （3）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报价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 （4）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 （5）若供应商不同意以上修正，其响应文件将视为无效。

21.14 磋商小组认为供应商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审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供应商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磋商小组应当将其作为无效响应处理。（注：磋商小组在评审时认为供应商的报价明显低

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报价的，要求此供应商在接到通知后 40 分钟内提供书面说明或提交相关证明材料（第三方有效证明材料）

21.15 磋商小组成员对需要共同认定的事项存在争议的，应当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作出结论。持不同意见的磋商小组成员应当在评审报告上签署不同意见及理由，否则视为同意评审报告。

21.16 磋商小组对响应文件进行审核后，与通过审查的各家供应商进行单独磋商。经磋商后确定最终采购需求，供应商可选择是否提交最终报价，不提交最终报价视为放弃本次磋商。

21.17 量化评审

21.17.1 磋商小组根据评审办法对通过初步评审的响应文件进行详细评审，并进行技术和商务的评审打分。

21.17.2 技术、商务评分：具体评审的内容详见（附表 2）。

21.17.3 价格分统一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将通过初步评审的所有供应商的报价，即满足磋商文件要求且价格最低的报价为磋商基准价，A-E 包其价格分为满分（10 分）。其他供应商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text{价格分} = (\text{基准价} / \text{报价}) \times \text{价格权值} \times 100$$

21.17.4 技术、商务及价格权重分配

评分项目	技术项、商务项	价格项
权重	90%	10%

21.18 提交最终报价后，由磋商小组采用综合评分法对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和最后报价进行综合评分。磋商小组根据综合评分情况，按照评审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推荐 2 名以上成交候选供应商，并编写评审报告。评审得分相同的，按照最后报价由低到高的顺序推荐。评审得分且最后报价相同的，按照技术指标优劣顺序推荐。

注：

- 1、技术项得分 = $(\sum \text{各评委所审技术参数得分}) / (\text{评委人数})$ ；
- 2、商务项得分 = $(\sum \text{各评委所审商务参数得分}) / (\text{评委人数})$ ；
- 3、价格项得分 = $(\text{基准价} / \text{报价}) \times \text{价格权值} \times 100$ ；
- 4、供应商综合得分 = 技术项得分 + 商务项得分 + 价格项得分（保留二位小数）。

(附表 2)

A-E 包评分细则表

一、商务评分标准（共 44 分）			
序号	评分项	评分内容	满分
1		<p>投标企业需具备有害生物（或病媒生物）有害生物防制企业资质证书 A 级或一级（或甲级）得 3 分，B 级或二级（或乙级）得 2 分，C 级或三级（或丙级）得 1 分，其他得 0 分。</p> <p>证明材料：提供相关证书复印件加盖单位公章。</p>	3 分
		<p>投标人通过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范围包含病媒生物防治服务或有害生物防治服务，且在有效期内），全部满足者得 6 分，一项不满足扣 2 分，扣完为止。</p> <p>证明材料：以上提供相关证书的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p>	6 分
2	企业实力	<p>拟投入项目的人员配置：</p> <p>（1）团队中项目经理持有行业相关监管部门或国家认可的相关发证机构颁发的病媒生物（有害生物）职业资格证书或岗位证书（证书全国联网查询系统可查）：具有高级资格证（三级）的得 6 分，具有中级资格证（四级）的得 3 分，最高得分 6 分；</p> <p>（2）团队中专业技术人员（除项目经理外）持有行业相关监管部门或国家认可的相关发证机构颁发的病媒生物（有害生物）职业资格证书或岗位证书（证书全国联网查询系统可查）的人员不少于 3 名（含），每提供高级资格（三级）证书 1 人得 3 分，每提供中级资格（四级）证书 1 人得 2 分，初级资格（或五级）1 人得 1 分，最高得分 6 分。</p> <p>证明材料：响应文件中须提供以上人员的病媒生物（有害生物）相关职业资格证书或岗位证书复印件、证书全国联网查询系统截图及 2022 年 1 月至今任意 1 个月（或以上）在投标单位购买社保证明复印件加盖单位公章。</p>	12 分
3	投入器械	<p>1、具有超低容量喷雾器 2 台或以上者得 2 分，不足 2 台不得分；</p> <p>2、具有背负式喷雾器 4 台或以上者得 2 分，不足 2 台不得分；</p> <p>3、具有热烟雾机 2 台或以上者得 2 分，不足 2 台不得分；</p>	8 分

		4、具有手提喷雾器 2 台或以上者得 2 分，不足 2 台不得分； 证明材料：提供以上器械须提供器械一览表（包括器械名称、型号、数量）及发票复印件加盖单位公章。	
4	类似案例	业绩：投标人自 2020 年 1 月 1 日（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以来承接过病媒生物防治（有害生物防治）类相关的采购项目，投标人每提供一份项目业绩合同得 2.5 分，满分 10 分。 证明材料：提供合同复印件加盖公章，不提供不得分。	10 分
5	服务车辆	投标人具有服务车辆 1 辆（含）以上，得 5 分；未提供不得分。证明材料：车辆登记证或者行驶证须在投标人或其法人名下，提供车辆登记证或者行驶证复印件加盖公章。	5 分
二、技术评分标准（共 46 分）			
序号	评分项	评分内容	满分
1	项目熟悉程度	根据投标人对防制环境的熟悉程度进行评审赋分： A. 辖区内环境特点描述清晰，实地孳生地调查仔细全面，危害分析准确能满足采购人需求者得 7~9 分； B. 辖区内环境特点描述不清晰、实地孳生地调查片面，危害分析欠准确者得 4~6 分； C. 辖区内环境特点描述不清晰，无实地孳生地调查、危害分析不准确者得 1~3 分； D. 未提供者得 0 分。	9 分
		根据投标人对辖区内防制对象的掌握情况进行评审赋分： A. 防制对象的种类、优势种群、密度、监测方法科学合理，操作性强者得 6~7 分； B. 防制对象种类、优势种群、密度、监测方法基本满足采购人需要，可操作性差者得 3~5 分； C. 防制对象种类、优势种群、密度、监测方法不合理；1~2 分 D. 未提供者得 0。	7 分

2	防制技术	<p>根据投标人提供的防制技术和方法进行评审赋分：</p> <p>A. 掌握本地区防制对象的季节生长规律，根据不同环境采用不同的防制方法，所采取的技术和方法要适应本辖区内环境的特点者得 5~6 分；</p> <p>B. 基本能够满足采购需要，操作性不强得 3~4 分；</p> <p>C. 所采取的防制技术和方法不合理者得 1~2 分；</p> <p>D. 未提供者得 0 分。</p>	6 分
3	实施方案	<p>根据投标人提供的实施方案(包括：前期准备、人员搭配、药品配备、器械选择、仓库设置、宣传和培训方案、配套管理制度、售后服务保障措施等)进行评审赋分：</p> <p>A. 能够根据实际情况制订，满足采购人的需要，考虑问题周全，实施过程务实，各项指标均能完成者得 7-10 分；</p> <p>B. 基本能够满足采购需要，操作性不强得 4-6 分；</p> <p>C. 管理实施方案不合理者得 1-3 分；</p> <p>D. 未提供者得 0 分。</p>	10 分
4	用药方案	<p>根据投标人提供的用药方案进行评审赋分：</p> <p>A. 用药方案内容全面，包含药物的选择、优缺点比较、不同环境的用药及方法，可操作性突出者得 5~7 分；</p> <p>B. 用药方案满足采购人需要，操作性不强得 2~4 分；</p> <p>C. 用药方案不合理者得 0~1 分；</p> <p>D. 未提供者得 0 分。</p>	7 分
5	突发应急能力	<p>根据投标人提供的突发应急能力（包括：突发卫生事件、卫生中毒事件、迎检措施等方案）进行评审赋分：</p> <p>A. 突发事件应急能力、措施、迎检等其它活动配合措施完善，操作性强者得 5~7 分；</p> <p>B. 突发事件应急能力、措施、迎检等其它活动配合措施基本满足采购人需要，操作性不强得 2~4 分；</p> <p>C. 突发事件应急能力、措施、迎检等其它活动配合措施不合理者得 0~1 分；</p> <p>D. 未提供者得 0 分。</p>	7 分
三、价格评分标准（共 10 分）			
序	评分项	评分内容	满分

号			
1	报价得分	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价格扣除后的投标报价）*100*报价分值 权重；评标基准价等于有效投标单位中价格扣除后报价的最小值。	10分

22、确定成交供应商的标准

22.1磋商小组依据对各响应文件的评审结果，提出书面评审报告，并根据磋商文件的规定，由磋商小组采用综合评分法对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和最后报价进行综合评分，最终按照综合得分由高到低的顺序向采购人推荐前三名为成交候选供应商，排名第一的为成交候选供应商，排名靠后的前2名为备选成交候选供应商。

22.2成交候选供应商因特殊原因放弃成交或因不可抗力提出不能履行合同，才可依评标排名次序的备选成交候选供应商依次递补为成交供应商。

22.3成交供应商确定后，采购代理机构将在政府采购指定媒体上公示成交结果。

22.4凡是属于审查、澄清、评价和比较报价的有关资料以及成交意向等，磋商小组及有关工作人员自始至终均不得向供应商或其它无关的人员透露。

22.5在评审期间，供应商企图影响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和磋商小组而获得评审信息的任何活动，都将导致其响应文件被拒绝，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23、公告

代理机构将在指定的网站（海南省政府采购网 <https://www.ccgp-hainan.gov.cn/>）上发布磋商公告、更正公告、通知、成交公告等磋商采购过程中的所有信息，请务必关注网上公告。成交公告期限为1个工作日。

24.1 提出质疑

24.1.1 如果供应商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中标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供应商应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事项。

24.1.2 提出质疑的供应商应当是参与所质疑项目采购活动的供应商，潜在供应商已依法获取采购文件的，可以对该文件提出质疑。对采购文件提出质疑的，应当在获取采购文件或者采购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招标代理机构或采购人提出。

24.1.3 供应商提出质疑应当提交以下材料：质疑供应商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及身份证复印件、授权委托书、代理人的身份证复印件、已参与所质疑项目采购活动的证明材料、质疑函和质疑证明材料。（身份证复印件及相关

证明材料均加盖公章)

24.1.4 质疑函应当包括下列内容：（一）供应商的姓名或者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二）质疑项目的名称、编号；（三）具体、明确的质疑事项和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请求；（四）事实依据；（五）必要的法律依据；（六）提出质疑的日期。

供应商为自然人的，质疑函应当由本人签字；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24.1.5 提出质疑的供应商应按 24.1.3 规定的材料及 24.1.4 规定的质疑函一次性向代理机构或采购人提交，提交的材料及质疑函不符合以上规定或有遗漏的，质疑供应商须在法定质疑期限内一次性向招标代理机构补齐或修正。超过法定质疑期限提交的质疑函或补充材料，代理机构或采购人有权拒收。

24.2 招标代理机构在《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规定的时间内没有对供应商的质疑进行回复，或供应商对招标代理机构的回复不满意时，可以在答复期满后 15 个工作日内可向政府采购财政部门投诉。供应商投诉的事项不得超过已质疑事项的范围，但基于质疑答复内容提出的投诉事项除外。

24.3 供应商任何匿名、非书面形式、超过质疑期的质疑均不予受理。

24.4 质疑函接收部门：海南和信源招标代理有限公司，联系地址：海口市蓝天路 12-1 号国机中洋公馆 2 号 1101 室，联系电话：0898-65328224，联系人：冯女士。

（八）合同

25、合同授予标准

除本须知第 14.4 条的规定之外，采购人将与成交供应商签订供货合同。

26、接受和拒绝任何或所有响应文件的权力

在特殊情况下，磋商小组、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在报经监管部门同意后，保留在授予合同之前拒绝任何报价以及宣布磋商程序无效或拒绝所有响应的权力。

27、签订合同

26.1 采购人应按磋商文件和成交供应商的响应文件订立书面合同，不得超出磋商文件和成交供应商响应文件的范围，也不得另行订立背离合同实质性内容的其他协议。

26.2 采购人应在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30天内与成交供应商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28、付款

按照政府采购有关规定办理。

29、适用法律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及供应商的一切磋商活动均适用于《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相关规定。

澄迈县爱国卫生运动服务中心

病媒生物防制服务 包

合同书

甲 方： 澄迈县爱国卫生运动服务中心（盖章）

乙 方： （盖章）

日 期： 年 月 日

甲方（全称）：澄迈县爱国卫生运动服务中心

乙方（全称）：_____

为进一步加强和规范病媒生物防制工作，有效防控病媒生物传播性疾病的发生和流行，保护人民群众的身体健康，扎实做好澄迈县城区病媒生物防制工作，坚持综合防治、群防结合，加强环境防制，环境治理，全面杀灭，完善相关设施，确保鼠、蚊、蝇、蟑螂密度控制在国家规定的标准之内，达到国家卫生县城C级标准。为确保甲、乙双方合法权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双方签订本合同协议书如下：

一、项目要求

（一）防制服务对象：老鼠、蚊子、苍蝇、蟑螂。

（二）防制服务标准

鼠、蚊、蝇、蟑螂的密度达到国家病媒生物密度控制水平标准C级要求，须第三方机构验收并出具验收报告或通过国家卫生县城检查、县级或省级检查。

（三）技术措施

1、准备阶段

（1）人员的组织：专业消杀公司要实行项目经理负责制，成立专业队伍，成立技术指导小组，作业工作人员不得少于8名（其中至少有3名专业技术员），负责全面的技术指导工作。

（2）本底调查：技术指导小组成立后，由专业队伍开始对澄迈县服务区域的地理环境、区域面积、基层组织情况、各行各业、各单位的“四害”危害程度、“四害”的孳生地及隐蔽场所、“四害”的分布情况作一次详细的调查，然后再对县城区内做一次服务前的“四害”密度调查，为开展防制工作提供依据。

（3）对鼠类的适口性及蚊、蝇、蟑螂对药物耐药性的调查。根据本底调查结果，以各网

点为单位分片进行，对各区域范围进行现场投放前毒饵试验，试验内容包括有选择性和无选择性试验，检查鼠类对饵料的适口性；同时开展蚊、蝇、蟑螂杀灭药品的耐药性基本调查，为防制工作提供依据。

(4) 完成上述工作后开始对施药工作人员进行组织分工，实行分区域、分片包干、负责到人，务必使每个工作人员都要熟悉所负责区域的环境、“四害”的种类分布及各单位、社区投药员（联络员）等情况，为防制工作打下基础。专业消杀公司负责对各单位、社区（居委会）、小区的投药员进行培训并对其工作进行技术指导，做到专业队伍与投药员（联络员）工作能很好配合。

2、实施阶段：

除“四害”必须坚持环境治理为主的综合防治方针，主要致力治理环境，最大限度地消除“四害”孳生、栖息环境，辅以必需的化学药物防治，具体分述如下：

(1) 灭鼠方面：

①环境治理：配合甲方向群众宣传加强环境卫生清洁，清除卫生死角，禁止乱倒垃圾，垃圾日产日清。

②化学药物防治：

要选用国家推广的高效低毒的第二代抗凝血杀剂，鼠药的饵料为稻谷、蜡丸、颗粒剂等，统一时间、步骤和方法在灭鼠达标区内进行全面投放灭鼠毒饵，参与投药的人员一律经培训合格后才能上岗，要求投药员要基本了解鼠药的毒力与药理，根据鼠类的生活习性，以少量多堆、点多面广的方法按“三饱和”（即时间饱和、空间饱和、药物饱和），“二个到位”（即人员到位、药物到位）的原则进行全面投放，连续投药不少于15天，并不断观察老鼠的摄食情况，以吃多少补多少，吃完加倍补的方法及时补药，在投药过程中应做到有鼠害的地方都要有毒饵，

尽量做到不遗留任何一个鼠患场所。在施药过程中技术指导小组应及时组织技术力量进行指导和检查，对漏投和投放没到位的场所及部位，及时要求各片负责人和投药员进行返工，以保证灭鼠工作质量。

在全面投放毒饵的同时，对于一些外环境的鼠洞，进行堵洞法进行灭鼠。对于各区域特殊环境的下水道，选用挂吊腊块等方法来灭杀下水道的老鼠，并不断观察老鼠的摄食情况，定期跟踪检查，确保药物的覆盖率达到 85%及以上，从而确保灭鼠效果。

在全面投放药物一个月后，技术指导小组再对达标区全范围进行一次鼠密度监测，以后按国家规定的方法每月进行一次鼠密度监测，并记录入册，认真分析鼠类的迁移区域及各片区的鼠密度情况。与投药灭鼠前的鼠密度进行对比，如果发现效果不够理想时，技术小组应立刻采取相应的措施对灭鼠比较差的片区进行及时处理，力求达到最佳效果。

在灭鼠三个月后，将不定期组织技术人员进行检查考核，如果技术小组考核达标后，开始对各区的范围全面展开“三清”、“一堵”工作（“三清”即指清理鼠迹、清理残留的旧药、清理孳生隐蔽场；“一堵”就是堵鼠洞）。同时在各区域适当的场地建立毒饵屋，通过不断地投放毒饵来灭杀残存鼠及防止外来鼠的迁入，以巩固灭鼠效果。

（2）灭蚊方面

①环境治理：配合甲方向群众宣传处理各种积水方法，如采取清疏、填平、密封、翻盆倒灌、定期换水等方法进行处理。

②控制幼虫：杀灭幼虫是控制蚊子繁殖的主要措施，在蚊子的孳生地放养鱼类吞食幼虫，使用化学或生物杀虫剂（如：苏云杆菌）灭杀幼虫，定期 7—10 天检查处理一次，固定积（存）水可使用长效的“缓释剂”（如：经倍硫磷浸泡的软木塞）来控制幼虫孳生。

③消灭成虫：在处理好孳生地的基础上，辅以卫生杀虫剂灭成蚊，在成蚊高峰季节或成蚊

密度高的区域，采用空间喷洒、烟熏、菊酯类药物浸泡蚊帐和窗门帘布等方法来杀灭成蚊。

(3) 灭蝇方面

①环境治理：配合甲方向群众宣传落实室内外清洁环境，严禁乱倒垃圾和垃圾暴露。

②孳生地控制：对一切可能孳生苍蝇的场所和孳生物，定期每7—10天检查一次，灭蛆清蛹用化学杀虫剂灭蛆。

③成蝇杀灭：在处理孳生地的基础上，进行灭蝇防蝇很重要，灭蝇的主要方法是：使用国家允许的化学卫生杀虫剂进行室内滞留喷洒，速效药物空间喷洒或长效烟熏法灭蝇，同时采用毒饵诱杀、蝇笼诱捕、悬挂药绳、人工拍打等等。饮食、食品加工行业和单位的食堂、厨房等应有防蝇设施，熟食间必须要有严密、完善的防蝇设施，直接入口物不得有蝇接触。

(4) 灭蟑螂方面

①环境治理：配合甲方向各家各户、各单位、店铺、农贸市场宣传大搞室内卫生，重点要把粘附在墙壁、家具、洗碗池等处的卵鞘、蟑粪、卵壳、蟑尸清除干净和用石灰浆将这些夹缝堵抹。

②化学药物杀灭：选用国家允许的高效低毒、残效期较长的药物，杀灭的方法采取滞留喷洒、投放毒饵、烟熏（下水道、垃圾槽）等方法，因地制宜，根据各种栖息地场所灵活运用，施药要求做到覆盖面大，到位率高，在施药防治同时，认真清理卵鞘（夹）。

(四) 其他要求

1、乙方所有采购的化学药剂必须具有国家承认的农药登记证、生产准产证（或生产许可证）、企业标准、检验报告书（或产品安全数据说明书）、生产制造商质量保证售后服务承诺书，保证进货渠道正规，禁止使用剧毒药剂及国家法律法规严禁的化学药剂药物。

2、乙方在合同期限内所投入的作业技术人员不得少于8名（其中至少有3名专业技术人员），并且要保证24小时有人员值班，24小时接受甲方的监督、检查。

3、甲方提出具体需求时，乙方保证 5 个工作日提供具体实施方案。

4、乙方防制过程中能 2 小时内响应甲方提出的改进建议和措施，并在 24 小时内得到落实。如有突发疫情时，乙方必须要服从甲方的安排，第一时间赶到疫点进行灭杀，确保群众的生命安全。

5、乙方所有使用药物必须提供生产厂家市场销售指导价作为甲方备案依据，甲方有权对拒绝提供厂家市场指导价的乙方解除合同。

二、履行合同的时间、地点及方式

(一) 服务起止时间：年 月至年 月。

(二) 服务范围和区域：

1、服务范围：包括以下所指的内、外环境。

服务区域各防制服务点的公共区域（包括市政大街、背街小巷、公共绿化带、公园广场、城中村、江河两岸、下水道等）、各行政机关、企事业单位（含无物业管理的住宅小区）、农贸市场、垃圾收集转运站（点）、建筑工地、学校、医院、车站、副食店、“六小”行业（小餐饮店、小食品经营店、小美容美发店、小旅店、小网吧和小歌舞厅）、屠宰场、废品收购点（站）、无物业管理的住宅小区、社区居民住宅区外环境等范围。

2、服务区域：

三、付款方式：

乙方在合同期限内完成病媒生物防制工作，甲方需支付乙方（大写）：（小写：元）。此次病媒生物防制服务工作费用分两次支付：（1）合同签订首期（即当年月份）甲方向乙方支付总金额的 50%，即¥元（大写：）作为本合同项目的启动资金。（2）乙方按甲方及合同要求履行病媒生物防制工作并通过相关人员或国家、省相关病媒专家（必须有专家资格证书或相关

文件证明)对合同防制范围内的病媒密度进行评估达到国家标准C级以上时,即当年月份,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期内的金额的50%(尾款),即¥元(大写:)。

四、宣传与培训

(一) 承包服务期内,乙方至少对防制服务辖区内的各爱卫专干及相关负责人员组织病媒生物防制知识培训一次。

(二) 承包服务期内,乙方在防制责任辖区内至少举办一场病媒生物防制知识宣传活动。

五、双方责任

(一) 甲方

- 1、协调服务辖区内的相关单位开展辖区范围内病媒生物防制宣传发动工作,做到家喻户晓、人人皆知。
- 2、协调服务辖区内的相关单位开展以病媒生物防制为主的室内外环境综合整治工作,清理卫生死角,消除“四害”孳生地和栖息地。
- 3、指定专(兼)职人员协助乙方做好合同范围内的病媒生物防制工作。
- 4、定期或不定期对乙方的病媒生物防制工作进行监督检查。
- 5、按照合同约定按时拨付乙方病媒生物防制工作经费。
- 6、记录并协助指导病媒生物防制范围内的各单位规范使用防鼠和防蚊蝇等四防设施。

(二) 乙方

- 1、按照本合同指定的服务范围认真开展病媒生物防制工作,鼠、蚊虫、蝇及蟑螂密度控制水平达到本合同规定的病媒生物防制服务标准。
- 2、负责本合同指定范围内“四害”孳生地调查以及阶段性防制工作前后效果自查。
- 3、毒鼠屋的选择和布防符合规范要求。

- 4、协助和指导甲方对餐饮行业“四防”（防尘、蝇、鼠、蟑）设施的建设。
- 5、科学、合理、规范使用病媒生物防制药物,所使用的药物和器械符合国家有关规定,并做好相关防制工作的监督检查。
- 6、接受甲方有关病媒生物防制工作的监督检查。
- 7、为甲方提供服务辖区范围内病媒生物防制相关资料,包括实施病媒生物防制工作的作业记录、巡查记录、现场照片、监测密度记录、病媒孳生地调查报告等,以上材料按月报送,年度工作总结、技术实施方案、效果评估报告等资料必须整理形成竣工验收资料交给甲方。
- 8、不得以任何形式将本合同进行转让、转包。
- 9、乙方开展病媒生物防制时要采取必要的防护措施确保其工作人员的安全,如发生中毒、中暑、交通事故等事件由乙方负责,与甲方无关。
- 10、本合同所产生的一切税费由乙方承担。

六、考核、验收及履约责任

- (一)乙方必须接受甲方、省爱卫部门的监督和检查考核。
- (二)承包期间,12月底前,甲方委托有病媒资质专业技术机构聘请省级或国家级病媒专家对乙方病媒生物防制效果进行评估。达到服务标准并验收合格后,甲方向乙方一次性支付合同尾款款项,验收不合格的甲方责令乙方限期整改,经甲方验收合格后向乙方支付合同尾款款项,整改仍不合格的甲方有权单方面终止本合同,并拒绝支付合同款项,由此产生的一切损失由乙方负责。

七、监督与沟通

- (一)乙方应诚实信用,严格按照防制要求和承诺履行合同,不向甲方进行商业贿赂或者提供不正当利益。

(二) 积极与甲方协调、配合,并根据甲方的要求,不断改进、提高服务质量。

(三) 因履行本合同引起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争议,甲、乙双方应首先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如果协商不能解决争议,则采取向省仲裁委员会按其仲裁规则申请仲裁。

八、其它事项

(一) 合同期内,因乙方管理不善,造成乙方员工一人以上死亡或两人以上重伤并负主要责任的,将终止合同,经济损失和法律责任由乙方承担。

(二) 乙方擅自将服务合同转包或部分分包给第三者,将终止合同,经济损失和法律责任由乙方承担。

(三) 乙方使用的药品必须是具有国家“三证”的产品,如因乙方使用药品不符合国家规定,造成的一切损失由乙方负责。

(四) 乙方违反劳动法或其他相关法律法规,造成恶劣影响,甲方有权终止合同,其造成的经济损失和法律责任由乙方承担。

(五) 由乙方工作失误造成的一切损失由乙方承担。

(六) 本合同未尽事宜,经双方协商同意,签订补充协议作合同附件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效力。

(七) 如一方地址、电话、传真号码有变更,应在变更当日内书面通知对方,否则,应承担相应责任。

(八) 所有经双方或多方签署确认的文件(包括会议纪要、补充协议、往来信函)均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有效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和履约义务,其生效日期为签字加盖公章确认之日期。

(九) 本合同一式陆份,中文书写,甲方执叁份,乙方执叁份。

甲方：澄迈县爱国卫生运动服务中心 (签章)

法定或授权代表人： (签章)

签订日期： 年 月 日

乙方： (签章)

法定或授权代表人： (签章)

银行户名： _____

开户银行： _____

银行账号： _____

签订日期： 年 月 日

招标代理机构声明：本合同标的经 _____ 依法定程序采购，合同主要条款内容与招标文件及投标文件的内容一致。

采购代理机构： (盖章)

法定（授权）代表人： (签字或盖章)

签订日期： 年 月 日

第四部分 响应文件内容及格式

请供应商按照以下文件要求的格式、内容制作响应文件，并编制目录及页码，否则将影响对响应文件的评价：

- 1、响应承诺函
- 2、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 3、资格声明函
- 4、报价一览表
- 5、报价明细表
- 6、技术响应情况表
- 7、供应商项目业绩一览表
- 8、中小企业声明函（如有）
- 9、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如有）
- 10、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如有）
- 11、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无环保类行政处罚记录声明函（环保类行政处罚记录声明函）
- 12、实施方案
- 13、供应商基本信息表
- 14、优先中标包号选择承诺
- 15、**供应商资格要求相关证明材料、评分细则相关证明资料及供应商认为需要的其它材料**

注：以上复印件均需要加盖公章。

1、响应承诺函

致：海南和信源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根据贵单位_____项目（项目编号：HXY2023-031）包的磋商邀请函，正式授权下述签字人姓名：_____职务：_____代表供应商（供应商名称），提交纸质响应文件正本一式一份，副本一式两份。

本公司谨此承诺并声明：

1、同意并接受磋商文件的各项条款要求，遵守文件中的各项规定，按磋商文件的要求投标。

2、本响应文件的有效期为从投标截止日期起计算的60个日历日，在此期间，本响应文件将始终对我们具有约束力，并可随时被接受澄清。如果我们成交，本响应文件在此期间之后将继续保持有效。

3、我方已经详细地阅读了全部磋商文件及其附件，包括澄清及参考文件。我方已完全清晰理解磋商文件的要求，不存在任何含糊不清和误解之处，同意放弃对这些文件所提出的异议和质疑的权利。

4、我方已毫无保留地向贵方提供一切所需的证明材料。不论在任何时候，将按贵方要求如实提供一切补充材料。

5、我方承诺在本次报价中提供的一切文件，无论是原件还是复印件均为真实和准确的，绝无任何虚假、伪造和夸大的成份，否则，愿承担相应的后果和法律责任。

6、我方完全服从和尊重评审小组所作的评审结果，同时清楚理解到投标报价最低并不一定获得成交资格。

7、我方同意按磋商文件规定向贵司缴纳磋商保证金，如果获得成交并按《成交通知书》的要求，如期签订合同并履行其一切责任和义务。

8、我方在参与本次竞争性磋商采购活动中，不得以任何不当手段影响、串通、排斥有关当事人或谋取、施予非法利益，如有不当行为，愿承担此行为所造成的不利后果和法律责任。

9、我公司与参加该项目报价的其它供应商未存在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未存在直接控股或管理关系。

我公司若有违反以上承诺和声明的行为，将无条件接受取消投标资格及成交资格、接受列入不良行为名单的处罚，对此造成的一切损失及法律责任，均由我公司承担。

供应商名称：_____（公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签名）

被授权人：_____（签名） 职务：_____

承诺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3、资格声明函

致：海南和信源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为响应贵公司组织的_____项目（项目编号：HXY2023-031）包服务的磋商采购活动，我公司愿意参与响应。

我公司在法律、财务和运作上符合磋商文件对供应商的资格要求，提供“用户需求书”中全部服务，提交的所有文件和全部说明是真实有效的和正确的。

我公司理解贵公司可能还要求提供更进一步的资格资料，并愿意应贵公司的要求提交。

我公司在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未有重大事故、违法记录。

特此声明

注：投标人必须为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的“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名单”和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的“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以及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http://zxgk.court.gov.cn/shixin/>)的“失信被执行人”的供应商（提供承诺函，由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于本项目投标截止日在“信用中国”网站、“中国政府采购网”网站等渠道对供应商进行信用记录查询）。如投标人为被列入以上名单者，依法拒绝其参与政府采购活动。

供应商名称：_____（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_____（签名）

声明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4、报价一览表

(独立信封另密封一份)

项目名称	
分组包号	
报价总计	(小写) : _____ (大写) : _____
服务期限	
备注	

供应商名称: _____ (公章)

被授权人: _____ (签名)

注:

- 1、报价一览表应准确填写，若报价一览表与响应文件不符时，以报价一览表为准；
- 2、报价中必须包含全部服务项目、全额含税发票、雇员费用等，合同的执行以交付时间为准；
- 3、在报价表内未有明确列述的项目费用应视为包括在报价之内。
- 4、投标报价应包含因国家规定的免征关税和进口环节增值税等的相关政策发生变化而产生的费用。

5、报价明细表

序号	产品名称/服务项目	品牌、规格、型号/服务内容	数量	单位	单价（元）	总价（元）
1						
2						
3						
4						
5						
6	...					
报价总计		（小写）： _____ （大写）： _____				

供应商名称： _____ （公章）

被授权人： _____ （签名）

注：

- 1、此表为表样，行数可自行添加，但表式不变；
- 2、相关人员培训、后续服务及其他所有费用由供应商自行计算填列；
- 3、总价=单价×数量，数量由供应商自行计算并填表；
- 4、“报价明细表”中“投标报价总计”数应当等于“报价一览表”中“报价总计”数。

6、商务技术响应情况表

说明: 投标人必须仔细阅读招标文件的用户需求中所有商务及技术规范条款和相关功能要求, 并对所有技术规范和功能条目列入下表, 未列入下表的视作报价人不响应。带★或▲的指标列入下表时, 必须在指标前面保留★或▲, 否则视为不响应。**投标人必须根据所投货物的实际情况如实填写, 如发现有虚假描述的, 该投标文件无效, 并报政府采购主管部门严肃处理, 并没收其投标保证金。**

序号	货物名称/ 商务内容	原商务/技术规范主要条 款描述	投标人商务/技术规范 描述	偏离情况说明 (+/-/=)
1				
2				
3				
4				
5	...			

投标人名称: _____ (公章)

被授权人: _____ (亲笔签名)

注:

1、此表为表样, 投标人必须把招标项目的全部技术参数列入此表, 并对技术参数进行逐一应答, 行数可自行添加, 但表式不变。

2、按照招标项目商务及技术参数要求的顺序对应填写“商务技术响应情况表”;

3、请在“投标人商务/技术规范描述”中列出所投商务要求及货物的详细技术参数情况;

4、是否偏离用符号“+、=、-”分别表示正偏离、完全响应、负偏离, 必须逐次对应响应。评委评标时不能只根据投标人填写的偏离情况说明来判断是否响应, 而应认真查阅“投标人商务/技术规范描述”内容以及相关的技术资料判断是否满足要求;

5、投标人必须据实填写, 不得虚假填写, 否则将取消其投标或中标资格。

7、供应商项目业绩一览表

项目名称：

分组包号：

项目编号：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单位	合同总价	完成时间	服务质量	项目单位 联系电话
1						
2						
3						
...						

供应商名称： _____（公章）

被授权人： _____（亲笔签名）

8、中小企业声明函（如有）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____（单位名称）的____（项目名称）采购活动，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或者：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____（标的名称）____，属于____（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____；承建（承接）企业为____（企业名称）____，从业人员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万元¹，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____（标的名称）____，属于____（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____；承建（承接）企业为____（企业名称）____，从业人员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_____

日期：_____

1、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2、本声明函为《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附1模版，投标人应根据实际情况出具。

3、《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第二十条规定：**供应商按照本办法规定提供声明函内容不实的，属于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国家有关规定追究相应责任。适用招标投标法的政府采购工程建设项目，投标人按照本办法规定提供声明函内容不实的，属于弄虚作假骗取中标，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等国家有关规定追究相应责任。

9、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如有）

说明：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10、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如有）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单位）____的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供应商名称（盖章）：

日期：20 年 月 日

11、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无环保类行政处罚记录声明函（环保类行政处罚记录声明函）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

本公司声明如下：

本单位在参加_____项目（采购编号：_____）__包的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未有环保类行政处罚记录。若我单位以上承诺不实，自愿承担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的法律责任。

承诺供应商（全称并加盖公章）：

单位负责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12、实施方案

内容格式自拟

供应商名称： _____（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 _____（亲笔签名）

承诺日期： _____年____月____日

13、供应商基本信息表

公司名称		法定代表人	
股东名单持股比例		单位负责人	
公司所有制	私企 () 国企 () 外企 () 个体 () 其他 ()		
地 址		联系电话	
成立日期		注册资本	
营业执照代码			
联系人		联系人电话	
供应商性质	总代理 () 经销商 () 制造厂商 () 其他 ()		
经营范围			
银行账号		开户银行	

注：1、以上基本信息真实、有效、合法，若否，将承担一切法律责任；

2、若与参加本项目报价的其他供应商存在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关系、管理关系的情形，视为无效响应并承担因此产生的一切法律责任。

供应商名称：_____（公章）

日 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14、优先中标包号选择承诺

澄迈县爱国卫生运动服务中心/海南和信源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我公司参与贵单位**病媒生物防制服务**（项目编号：HXY2023-031）（根据各投标人所投的包号进行填写） 包的投标，如我司有幸同时中标（根据各投标人所投的包号进行填写） 包，应贵单位的要求我司将优先选择（投标人所投的包号，按填写顺序优先）包作为中标顺序，并且愿意放弃其它包的中标资格，由该包的第二中标候选人优先选择包号顺序中标。

特此承诺

注：1、只参加一个包号投标的投标人无需做此承诺。

2、参加两个包号投标的，需如实填写括号里面的包号，否则评标委员会将有权按照包号顺序确定中标人的包号。

3、投标人所中的所有包号中除了优先选择的包号，其余中标包号将由第二中标候选人顺延中标。

4、优先选择包号：如贵公司同时投标 ABCDE 包，贵公司有幸全部中标，则优先选 A/C/B/E/D 包，其余由第二中标人的优先选择包号顺序中标。

投标人名称：_____（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_____（亲笔签名）

承诺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附件 1:

附件：保证金退还申请书

(递交响应文件时需单独提交此文，勿放入响应文件中)

致：海南和信源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我司于____年____月____日为____(项目编号：HXY2023-031)项目所提交的
保证金人民币¥____，请贵司退还时划到以下账户：

开户名称			
开户银行全称			
银行账号		开户行所在地 (外省银行必填)	
联系人		联系电话	

供应商名称：____(公章)

被授权人：____(签名)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注 请将此申请书在递交响应文件时，提交至海南和信源招标代理有限公司财务部，联系
地址：海口市蓝天路 12-1 号国机中洋公馆 2 号楼 1101 室，联系人：黄女士，联系电话：65328224
(转财务室)。(递交响应文件时需单独提交此文，勿放入响应文件中)

附表 2：（勿放入响应文件中）

最后磋商报价表（二次报价）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分组包号：

供应商名称	
最终报价 (元)	小写：¥ _____ 大写：人民币 _____
备 注	无

注：1、最后磋商报价表应包括磋商文件所规定的采购范围的全部内容；

2、开标时，供应商携带此《最后磋商报价表（二次报价）》，并加盖公章（可预备多份以便错字更正等）。开标现场招标代理工作人员通知开始最后磋商报价时，供应商方可填写最后磋商报价表，并递交招标代理公司工作人员，如未携带最后磋商报价表，视为放弃本项目投标。

3、本《最后磋商报价表（二次报价）》格式不得擅自修改。

供应商名称（盖章）：_____

供应商授权代表(签名)：_____

日 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竞争性磋商小组 (签名)	
-----------------	--

附表 3：（勿放入响应文件中）

最终报价明细表

序号	产品名称/服务项目	品牌、规格、型号/服务内容	数量	单位	单价（元）	总价（元）
1						
2						
3						
4						
5						
6	...					
报价总计			(小写)：_____			
			(大写)：_____			

供应商名称：_____（公章）

被授权人：_____（签名）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注：1、本表填写参照《报价明细表》。开标时，供应商携带此《最终报价明细表》，并加盖公章（可预备多份以便错字更正等），最终报价结束后将本表与《最后磋商报价表（二次报价）》一并提交。

2、《最终报价明细表》中“报价总计”数应当等于《最后磋商报价表（二次报价）》中“最终报价”数。

第五部分 用户需求书

A包用户需求书

一、项目概述

(一) 项目名称：病媒生物防制服务

(二) A包预算金额：40万元。

(三) A包服务区域和范围：

1、**服务区域：**澄迈县城建成区的金马东社区、金山社区、城东社区、城中社区、向阳社区、江南社区东（城东区划分路线：从金马大道彩虹桥沿线东侧至博潭村小学止，含金马大道沿路东侧绿化带）。

2、**服务范围：**（以下所指服务范围包括内外环境）

服务区域各防制服务点的公共区域（包括市政大街、背街小巷、公共绿化带、公园广场、城中村、江河两岸、下水道等）、各行政机关、企事业单位（含住宅小区）、生产经营单位、超市、农贸市场、垃圾收集转运站（点）、建筑工地、学校、医院、车站、副食店、“六小”行业（小餐饮店、小食品经营店、小美容美发店、小旅店、小网吧和小歌舞厅）、宾馆酒家、屠宰场、废品收购点（站）、住宅小区、社区居民住宅区外环境等范围。

二、项目服务内容和标准：

(一) 服务内容：鼠、蚊、蝇、蟑螂等“四害”的防制消杀及病媒孳生地排查和协助治理等；指导“三防”设施建设；规范放置和管理毒鼠屋。

(二) 服务标准 病媒生物防制服务标准分为以下4项，每项必须达到国家标准C级水平，具体为：

1、鼠类：室内鼠密度阳性率小于或等于5%，外环境鼠密度路径指数小于或等于5。

2、蚊虫：小型积水蚊虫密度路径指数小于或等于0.8；大中型水体中蚊幼阳性率小于或等于5%，密度指数小于或等于8只蚊幼和蛹/阳性勺。

3、蝇类：生产销售直接入口食品场所不得有蝇；室内有蝇房间阳性率小于或等于9%，密度指数小于或等于3只/间；室外蝇类孳生地阳性率小于或等于5%。

4、蟑螂：成若虫侵害率小于或等于5%，大蠊的密度指数小于或等于5只/间，小蠊的密度指数小于或等于10只/间；卵鞘查获率为小于或等于3%，密度指数为小于或等于8只/间；

蟑迹查获率小于或等于 7%。

三、项目服务期限：2023 年 4 月 1 日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四、项目报价

报价包括在合同期限内提供的作业、安装、后续服务、食宿办公、交通通讯、管理费用、人员费用（含工资、奖金、社保、运输、教育培训、处理一切伤亡事故等费用）、生产资料（设施设备支出、设备折旧和维护等）、消杀器械及药物、税金、利润等本项目所发生的一切费用。

五、项目要求

（一）所有采购和服务的化学药剂必须具有国家承认的“三证”（具有三证：即农药生产许可证、农药登记证、产品标准证书），并提供生产厂家产品质量承诺书，保证进货渠道正规，无过期产品。

（二）禁止使用剧毒药剂及国家法律法规严禁的化学药剂药物。

（三）投放鼠药期间，如因中标单位未做好相关危险标识而导致儿童触摸或误吃鼠药的，所产生的后果和责任由中标单位负责。

（四）中标单位必须在其服务区域里的某个镇墟设立澄迈县项目办（办事机构）。

（五）中标单位在合同期限内所投入的常年驻点作业技术人员应取得由行业相关监管部门或国家认可的相关发证机构颁发的病媒生物（有害生物）职业资格证书（或岗位证书）（须为有效期内），保证 24 小时内有人员值班，24 小时接受采购人的监督、检查；

（六）中标单位必须配合好采购人交办的与此项工作有关联的任务。

（七）中标单位必须在合同期限内聘请或指派有职称的专家进行指导、培训工作三次以上。

（八）中标单位应安排专业技术人员每月对城区（镇墟）、城乡结合部的不同行业、不同单位进行巡查指导工作。

（九）中标单位毒鼠屋的选择和布防符合规范要求，毒鼠屋规格为：长 35cm*宽 12cm*高 12cm，并粘贴明显的警示标语。

（十）若出现有投诉情况，中标单位必须在 3 小时内做出响应，24 小时内指派作业服务人员到达所投诉现场处理问题。

（十一）中标单位必须配足配齐适应作业需要的专业施工器械设备。

（十二）中标单位实施作业服务后，必须做到经常性地自我检查和密度监测，做好墟病媒

孳生地调查并把服务区域病媒生物密度控制在国家规定的 C 级标准。

(十三) 中标单位进场实施病媒生物防制工作的作业记录、巡查记录、现场照片、药剂器械出入库记录、监测密度记录、病媒孳生地调查报告等按月报送采购人，年度工作总结、技术实施方案、报告等资料必须整理形成竣工验收资料交给采购人。

(十四) 中标单位如将该服务合同转包或部分分包给第三者，采购人有权终止合同，造成经济损失和法律责任由中标单位承担。

(十五) 中标单位必须具备或履行采购人提出的以上要求条件，否则采购人有权拒签或终止合同，经济损失和法律责任由中标单位承担。

六、付款方式

聘请第三方效果评估机构验收合格后按照合同约定付款，评估费用包含在中标报价中。

七、其他事项

(一) 在项目承包期限内因招投标等特殊情况中标人未能及时上岗，由原中标的病媒生物防制公司暂代其开展病媒生物防制服务工作，代管期间服务费依据中标价减去相关费用后确定平均每月服务费，不满一个月时按月平均服务费确定每日服务费（需减去的费用为：聘请第三方效果评估费用）。

采购单位与中标单位签订合同之日起七日为交接期，交接完毕后中标单位正式上岗，并将代管服务费税后金额一次性支付给代管公司。

B包用户需求书

一、项目概述

(一) 项目名称：病媒生物防制服务

(二) B包预算金额：40万元。

(三) B包服务区域和范围：

1、**服务区域：**澄迈县城建成区的华成社区、文化北社区、钟寨社区、立新社区、光明社区、建国社区、中山社区、文化中社区、江南社区中、塘口村、民泰小区。（城中区划分路线从金马大道彩虹桥红绿灯路口圆盘建筑物水体与中间绿化带至长寿圆盘、文化南路路口、长安路一巷路口和民泰小区止）；

2、**服务范围：**（以下所指服务范围包括内外环境）

服务区域各防制服务点的公共区域（包括市政大街、背街小巷、公共绿化带、公园广场、城中村、江河两岸、下水道等）、各行政机关、企事业单位（含住宅小区）、生产经营单位、超市、农贸市场、垃圾收集转运站（点）、建筑工地、学校、医院、车站、副食店、“六小”行业（小餐饮店、小食品经营店、小美容美发店、小旅店、小网吧和小歌舞厅）、宾馆酒家、屠宰场、废品收购点（站）、住宅小区、社区居民住宅区外环境等范围。

二、项目服务内容和标准：

(一) 服务内容：鼠、蚊、蝇、蟑螂等“四害”的防制消杀及病媒孳生地排查和协助治理等；指导“三防”设施建设；规范放置和管理毒鼠屋。

(二) 服务标准：病媒生物防制服务标准分为以下4项，每项必须达到国家标准C级水平，具体为：

1、鼠类：室内鼠密度阳性率小于或等于5%，外环境鼠密度路径指数小于或等于5。

2、蚊虫：小型积水蚊虫密度路径指数小于或等于0.8；大中型水体中蚊幼阳性率小于或等于5%，密度指数小于或等于8只蚊幼和蛹/阳性勺。

3、蝇类：生产销售直接入口食品场所不得有蝇；室内有蝇房间阳性率小于或等于9%，密度指数小于或等于3只/间；室外蝇类孳生地阳性率小于或等于5%。

4、蟑螂：成若虫侵害率小于或等于5%，大蠊的密度指数小于或等于5只/间，小蠊的密度指数小于或等于10只/间；卵鞘查获率为小于或等于3%，密度指数为小于或等于8只/间；蟑迹查获率小于或等于7%。

三、项目服务期限：2023 年 4 月 1 日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四、项目报价

报价包括在合同期限内提供的作业、安装、后续服务、食宿办公、交通通讯、管理费用、人员费用（含工资、奖金、社保、运输、教育培训、处理一切伤亡事故等费用）、生产资料（设施设备支出、设备折旧和维护等）、消杀器械及药物、税金、利润等本项目所发生的一切费用。

五、项目要求

（一）所有采购和服务的化学药剂必须具有国家承认的“三证”（具有三证：即农药生产许可证、农药登记证、产品标准证书），并提供生产厂家产品质量承诺书，保证进货渠道正规，无过期产品。

（二）禁止使用剧毒药剂及国家法律法规严禁的化学药剂药物。

（三）投放鼠药期间，如因中标单位未做好相关危险标识而导致儿童触摸或误吃鼠药的，所产生的后果和责任由中标单位负责。

（四）中标单位必须在其服务区域里的某个镇墟设立澄迈县项目办（办事机构）。

（五）中标单位在合同期限内所投入的常年驻点作业技术人员应取得由行业相关监管部门或国家认可的相关发证机构颁发的病媒生物（有害生物）职业资格证书（或岗位证书）（须为有效期内），保证 24 小时内有人员值班，24 小时接受采购人的监督、检查；

（六）中标单位必须配合好采购人交办的与此项工作有关联的任务。

（七）中标单位必须在合同期限内聘请或指派有职称的专家进行指导、培训工作三次以上。

（八）中标单位应安排专业技术人员每月对城区（镇墟）、城乡结合部的不同行业、不同单位进行巡查指导工作。

（九）中标单位毒鼠屋的选择和布防符合规范要求，毒鼠屋规格为：长 35cm*宽 12cm*高 12cm，并粘贴明显的警示标语。

（十）若出现有投诉情况，中标单位必须在 3 小时内做出响应，24 小时内指派作业服务人员到达所投诉现场处理问题。

（十一）中标单位必须配足配齐适应作业需要的专业施工器械设备。

（十二）中标单位实施作业服务后，必须做到经常性地自我检查和密度监测，做好墟病媒孳生地调查并把服务区域病媒生物密度控制在国家规定的 C 级标准。

(十三) 中标单位进场实施病媒生物防制工作的作业记录、巡查记录、现场照片、药剂器械出入库记录、监测密度记录、病媒孳生地调查报告等按月报送采购人，年度工作总结、技术实施方案、报告等资料必须整理形成竣工验收资料交给采购人。

(十四) 中标单位如将该服务合同转包或部分分包给第三者，采购人有权终止合同，造成经济损失和法律责任由中标单位承担。

(十五) 中标单位必须具备或履行采购人提出的以上要求条件，否则采购人有权拒签或终止合同，经济损失和法律责任由中标单位承担。

六、付款方式

聘请第三方效果评估机构验收合格后按照合同约定付款，评估费用包含在中标报价中。

七、其他事项

(一) 在项目承包期限内因招投标等特殊情况中标人未能及时上岗，由原中标的病媒生物防制公司暂代其开展病媒生物防制服务工作，代管期间服务费依据中标价减去相关费用后确定平均每月服务费，不满一个月时按月平均服务费确定每日服务费（需减去的费用为：聘请第三方效果评估费用）。

采购单位与中标单位签订合同之日起七天为交接期，交接完毕后中标单位正式上岗，并将代管服务费税后金额一次性支付给代管公司。

C包用户需求书

一、项目概述

(一) 项目名称：病媒生物防制服务

(二) C包预算金额：40万元。

(三) C包服务区域和范围：

1、**服务区域：**澄迈县城建成区的大拉村、金马西社区、千秋社区、城西社区、大催村、江南社区西。（城西区划分路线从大拉红绿灯沿金马西路至环城西路口与文化南路口交界处，含金马大道沿路西侧绿化带）；

2、**服务范围：**（以下所指服务范围包括内外环境）

服务区域各防制服务点的公共区域（包括市政大街、背街小巷、公共绿化带、公园广场、城中村、江河两岸、下水道等）、各行政机关、企事业单位（含住宅小区）、生产经营单位、超市、农贸市场、垃圾收集转运站（点）、建筑工地、学校、医院、车站、副食店、“六小”行业（小餐饮店、小食品经营店、小美容美发店、小旅店、小网吧和小歌舞厅）、宾馆酒家、屠宰场、废品收购点（站）、住宅小区、社区居民住宅区外环境等范围。

二、项目服务内容和标准：

(一) 服务内容：鼠、蚊、蝇、蟑螂等“四害”的防制消杀及病媒孳生地排查和协助治理等；指导“三防”设施建设；规范放置和管理毒鼠屋。

(二) 服务标准 病媒生物防制服务标准分为以下4项，每项必须达到国家标准C级水平，具体为：

1、鼠类：室内鼠密度阳性率小于或等于5%，外环境鼠密度路径指数小于或等于5。

2、蚊虫：小型积水蚊虫密度路径指数小于或等于0.8；大中型水体中蚊幼阳性率小于或等于5%，密度指数小于或等于8只蚊幼和蛹/阳性勺。

3、蝇类：生产销售直接入口食品场所不得有蝇；室内有蝇房间阳性率小于或等于9%，密度指数小于或等于3只/间；室外蝇类孳生地阳性率小于或等于5%。

4、蟑螂：成若虫侵害率小于或等于5%，大蠊的密度指数小于或等于5只/间，小蠊的密度指数小于或等于10只/间；卵鞘查获率为小于或等于3%，密度指数为小于或等于8只/间；

蟑迹查获率小于或等于 7%。

三、项目服务期限：2023 年 4 月 1 日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四、项目报价

报价包括在合同期限内提供的作业、安装、后续服务、食宿办公、交通通讯、管理费用、人员费用（含工资、奖金、社保、运输、教育培训、处理一切伤亡事故等费用）、生产资料（设施设备支出、设备折旧和维护等）、消杀器械及药物、税金、利润等本项目所发生的一切费用。

五、项目要求

（一）所有采购和服务的化学药剂必须具有国家承认的“三证”（具有三证：即农药生产许可证、农药登记证、产品标准证书），并提供生产厂家产品质量承诺书，保证进货渠道正规，无过期产品。

（二）禁止使用剧毒药剂及国家法律法规严禁的化学药剂药物。

（三）投放鼠药期间，如因中标单位未做好相关危险标识而导致儿童触摸或误吃鼠药的，所产生的后果和责任由中标单位负责。

（四）中标单位必须在其服务区域里的某个镇墟设立澄迈县项目办（办事机构）。

（五）中标单位在合同期限内所投入的常年驻点作业技术人员应取得由行业相关监管部门或国家认可的相关发证机构颁发的病媒生物（有害生物）职业资格证书（或岗位证书）（须为有效期内），保证 24 小时内有人员值班，24 小时接受采购人的监督、检查；

（六）中标单位必须配合好采购人交办的与此项工作有关联的任务。

（七）中标单位必须在合同期限内聘请或指派有职称的专家进行指导、培训工作三次以上。

（八）中标单位应安排专业技术人员每月对城区（镇墟）、城乡结合部的不同行业、不同单位进行巡查指导工作。

（九）中标单位毒鼠屋的选择和布防符合规范要求，毒鼠屋规格为：长 35cm*宽 12cm*高 12cm，并粘贴明显的警示标语。

（十）若出现有投诉情况，中标单位必须在 3 小时内做出响应，24 小时内指派作业服务人员到达所投诉现场处理问题。

（十一）中标单位必须配足配齐适应作业需要的专业施工器械设备。

（十二）中标单位实施作业服务后，必须做到经常性地自我检查和密度监测，做好墟病媒

孳生地调查并把服务区域病媒生物密度控制在国家规定的 C 级标准。

(十三) 中标单位进场实施病媒生物防制工作的作业记录、巡查记录、现场照片、药剂器械出入库记录、监测密度记录、病媒孳生地调查报告等按月报送采购人，年度工作总结、技术实施方案、报告等资料必须整理形成竣工验收资料交给采购人。

(十四) 中标单位如将该服务合同转包或部分分包给第三者，采购人有权终止合同，造成经济损失和法律责任由中标单位承担。

(十五) 中标单位必须具备或履行采购人提出的以上要求条件，否则采购人有权拒签或终止合同，经济损失和法律责任由中标单位承担。

六、付款方式

聘请第三方效果评估机构验收合格后按照合同约定付款，评估费用包含在中标报价中。

七、其他事项

(一) 在项目承包期限内因招投标等特殊情况中标人未能及时上岗，由原中标的病媒生物防制公司暂代其开展病媒生物防制服务工作，代管期间服务费依据中标价减去相关费用后确定平均每月服务费，不满一个月时按月平均服务费确定每日服务费（需减去的费用为：聘请第三方效果评估费用）。

采购单位与中标单位签订合同之日起七天内为交接期，交接完毕后中标单位正式上岗，并将代管服务费税后金额一次性支付给代管公司。

D 包用户需求书

一、项目概述

(一) 项目名称：病媒生物防制服务

(二) D 包预算金额：50 万元。

(三) D 包服务区域和范围：

1、**服务区域：**永发镇、中兴镇镇墟及周边村庄病媒生物防制市场化服务；

2、**服务范围：**（以下所指服务范围包括内外环境）

服务区域各防制服务点的公共区域（包括市政大街、背街小巷、公共绿化带、公园广场、城中村、江河两岸、下水道等）、各行政机关、企事业单位（含住宅小区）、生产经营单位、超市、农贸市场、垃圾收集转运站（点）、建筑工地、学校、医院、车站、副食店、“六小”行业（小餐饮店、小食品经营店、小美容美发店、小旅店、小网吧和小歌舞厅）、宾馆酒家、屠宰场、废品收购点（站）、住宅小区、社区居民住宅区外环境等范围。

二、项目服务内容和标准：

(一) 服务内容：鼠、蚊、蝇、蟑螂等“四害”的防制消杀及病媒孳生地排查和协助治理等；指导“三防”设施建设；规范放置和管理毒鼠屋。

(二) 服务标准 病媒生物防制服务标准分为以下 4 项，每项必须达到国家标准 C 级水平，具体为：

1、鼠类：室内鼠密度阳性率小于或等于 5%，外环境鼠密度路径指数小于或等于 5。

2、蚊虫：小型积水蚊虫密度路径指数小于或等于 0.8；大中型水体中蚊幼阳性率小于或等于 5%，密度指数小于或等于 8 只蚊幼和蛹/阳性勺。

3、蝇类：生产销售直接入口食品场所不得有蝇；室内有蝇房间阳性率小于或等于 9%，密度指数小于或等于 3 只/间；室外蝇类孳生地阳性率小于或等于 5%。

4、蟑螂：成若虫侵害率小于或等于 5%，大蠊的密度指数小于或等于 5 只/间，小蠊的密度指数小于或等于 10 只/间；卵鞘查获率为小于或等于 3%，密度指数为小于或等于 8 只/间；蟑迹查获率小于或等于 7%。

三、项目服务期限：2023 年 4 月 1 日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四、项目报价

报价包括在合同期限内提供的作业、安装、后续服务、食宿办公、交通通讯、管理费用、人员费用（含工资、奖金、社保、运输、教育培训、处理一切伤亡事故等费用）、生产资料（设施设备支出、设备折旧和维护等）、消杀器械及药物、税金、利润等本项目所发生的一切费用。

五、项目要求

（一）所有采购和服务的化学药剂必须具有国家承认的“三证”（具有三证：即农药生产许可证、农药登记证、产品标准证书），并提供生产厂家产品质量承诺书，保证进货渠道正规，无过期产品。

（二）禁止使用剧毒药剂及国家法律法规严禁的化学药剂药物。

（三）投放鼠药期间，如因中标单位未做好相关危险标识而导致儿童触摸或误吃鼠药的，所产生的后果和责任由中标单位负责。

（四）中标单位必须在其服务区域里的某个镇墟设立澄迈县项目办（办事机构）。

（五）中标单位在合同期限内所投入的常年驻点作业技术人员应取得由行业相关监管部门或国家认可的相关发证机构颁发的病媒生物（有害生物）职业资格证书（或岗位证书）（须为有效期内），保证 24 小时内有人员值班，24 小时接受采购人的监督、检查；

（六）中标单位必须配合好采购人交办的与此项工作有关联的任务。

（七）中标单位必须在合同期限内聘请或指派有职称的专家进行指导、培训工作三次以上。

（八）中标单位应安排专业技术人员每月对城区（镇墟）、城乡结合部的不同行业、不同单位进行巡查指导工作。

（九）中标单位毒鼠屋的选择和布防符合规范要求，毒鼠屋规格为：长 35cm*宽 12cm*高 12cm，并粘贴明显的警示标语。

（十）若出现有投诉情况，中标单位必须在 3 小时内做出响应，24 小时内指派作业服务人员到达所投诉现场处理问题。

（十一）中标单位必须配足配齐适应作业需要的专业施工器械设备。

（十二）中标单位实施作业服务后，必须做到经常性地自我检查和密度监测，做好墟病媒孳生地调查并把服务区域病媒生物密度控制在国家规定的 C 级标准。

(十三) 中标单位进场实施病媒生物防制工作的作业记录、巡查记录、现场照片、药剂器械出入库记录、监测密度记录、病媒孳生地调查报告等按月报送采购人，年度工作总结、技术实施方案、报告等资料必须整理形成竣工验收资料交给采购人。

(十四) 中标单位如将该服务合同转包或部分分包给第三者，采购人有权终止合同，造成经济损失和法律责任由中标单位承担。

(十五) 中标单位必须具备或履行采购人提出的以上要求条件，否则采购人有权拒签或终止合同，经济损失和法律责任由中标单位承担。

六、付款方式

聘请第三方效果评估机构验收合格后按照合同约定付款，评估费用包含在中标报价中。

七、其他事项

(一) 在项目承包期限内因招投标等特殊情况中标人未能及时上岗，由原中标的病媒生物防制公司暂代其开展病媒生物防制服务工作，代管期间服务费依据中标价减去相关费用后确定平均每月服务费，不满一个月时按月平均服务费确定每日服务费（需减去的费用为：聘请第三方效果评估费用）。

采购单位与中标单位签订合同之日起七天为交接期，交接完毕后中标单位正式上岗，并将代管服务费税后金额一次性支付给代管公司。

E包用户需求书

一、项目概述

(一) 项目名称：病媒生物防制服务

(二) E包预算金额：50万元。

(三) E包服务区域和范围：

1、**服务区域：**大丰镇、加乐镇、文儒镇、瑞溪镇镇墟及周边村庄病媒生物防制市场化服务；

2、**服务范围：**（以下所指服务范围包括内外环境）

服务区域各防制服务点的公共区域（包括市政大街、背街小巷、公共绿化带、公园广场、城中村、江河两岸、下水道等）、各行政机关、企事业单位（含住宅小区）、生产经营单位、超市、农贸市场、垃圾收集转运站（点）、建筑工地、学校、医院、车站、副食店、“六小”行业（小餐饮店、小食品经营店、小美容美发店、小旅店、小网吧和小歌舞厅）、宾馆酒家、屠宰场、废品收购点（站）、住宅小区、社区居民住宅区外环境等范围。

二、项目服务内容和标准：

(一) 服务内容：鼠、蚊、蝇、蟑螂等“四害”的防制消杀及病媒孳生地排查和协助治理等；指导“三防”设施建设；规范放置和管理毒鼠屋。

(二) 服务标准 病媒生物防制服务标准分为以下4项，每项必须达到国家标准C级水平，具体为：

1、鼠类：室内鼠密度阳性率小于或等于5%，外环境鼠密度路径指数小于或等于5。

2、蚊虫：小型积水蚊虫密度路径指数小于或等于0.8；大、中型水体中蚊幼阳性率小于或等于5%，密度指数小于或等于8只蚊幼和蛹/阳性勺。

3、蝇类：生产销售直接入口食品场所不得有蝇；室内有蝇房间阳性率小于或等于9%，密度指数小于或等于3只/间；室外蝇类孳生地阳性率小于或等于5%。

4、蟑螂：成若虫侵害率小于或等于5%，大、中、小蟑的密度指数小于或等于5只/间，小蟑的密

度指数小于或等于 10 只/间；卵鞘查获率为小于或等于 3%，密度指数为小于或等于 8 只/间；蟑迹查获率小于或等于 7%。

三、项目服务期限：2023 年 4 月 1 日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四、项目报价

报价包括在合同期限内提供的作业、安装、后续服务、食宿办公、交通通讯、管理费用、人员费用（含工资、奖金、社保、运输、教育培训、处理一切伤亡事故等费用）、生产资料（设施设备支出、设备折旧和维护等）、消杀器械及药物、税金、利润等本项目所发生的一切费用。

五、项目要求

（一）所有采购和服务的化学药剂必须具有国家承认的“三证”（具有三证：即农药生产许可证、农药登记证、产品标准证书），并提供生产厂家产品质量承诺书，保证进货渠道正规，无过期产品。

（二）禁止使用剧毒药剂及国家法律法规严禁的化学药剂药物。

（三）投放鼠药期间，如因中标单位未做好相关危险标识而导致儿童触摸或误吃鼠药的，所产生的后果和责任由中标单位负责。

（四）中标单位必须在其服务区域里的某个镇墟设立澄迈县项目办（办事机构）。

（五）中标单位在合同期限内所投入的常年驻点作业技术人员应取得由行业相关监管部门或国家认可的相关发证机构颁发的病媒生物（有害生物）职业资格证书（或岗位证书）（须为有效期内），保证 24 小时内有人员值班，24 小时接受采购人的监督、检查；

（六）中标单位必须配合好采购人交办的与此项工作有关联的任务。

（七）中标单位必须在合同期限内聘请或指派有职称的专家进行指导、培训工作三次以上。

（八）中标单位应安排专业技术人员每月对城区（镇墟）、城乡结合部的不同行业、不同单位进行巡查指导工作。

（九）中标单位毒鼠屋的选择和布防符合规范要求，毒鼠屋规格为：长 35cm*宽 12cm*高 12cm，并粘贴明显的警示标语。

（十）若出现有投诉情况，中标单位必须在 3 小时内做出响应，24 小时内指派作业服务人员到达所投诉现场处理问题。

（十一）中标单位必须配足配齐适应作业需要的专业施工器械设备。

(十二) 中标单位实施作业服务后, 必须做到经常性地自我检查和密度监测, 做好墟病媒孳生地调查并把服务区域病媒生物密度控制在国家规定的 C 级标准。

(十三) 中标单位进场实施病媒生物防制工作的作业记录、巡查记录、现场照片、药剂器械出入库记录、监测密度记录、病媒孳生地调查报告等按月报送采购人, 年度工作总结、技术实施方案、报告等资料必须整理形成竣工验收资料交给采购人。

(十四) 中标单位如将该服务合同转包或部分分包给第三者, 采购人有权终止合同, 造成经济损失和法律责任由中标单位承担。

(十五) 中标单位必须具备或履行采购人提出的以上要求条件, 否则采购人有权拒签或终止合同, 经济损失和法律责任由中标单位承担。

六、付款方式

聘请第三方效果评估机构验收合格后按照合同约定付款, 评估费用包含在中标报价中。

七、其他事项

(一) 在项目承包期限内因招投标等特殊情况中标人未能及时上岗, 由原中标的病媒生物防制公司暂代其开展病媒生物防制服务工作, 代管期间服务费依据中标价减去相关费用后确定平均每月服务费, 不满一个月时按月平均服务费确定每日服务费 (需减去的费用为: 聘请第三方效果评估费用)。

采购单位与中标单位签订合同之日起七天为交接期, 交接完毕后中标单位正式上岗, 并将代管服务费税后金额一次性支付给代管公司。